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lue Sky Power Holdings Limited **藍天威力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中國威力印刷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6828）

（新加坡股份代號：B3C）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藍天威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董事會現時可得之資料，預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虧損將較於二零一三年同期之虧損錄得增加。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虧損增加乃主要由於(i)本集團之行政開支增加；(ii)本公司燃氣業務因其仍處於啟步階段而錄得經營虧損；(iii)因中國印刷業務之競爭加劇導致收益減少；及(iv)本公司印刷業務之毛利率因銷售成本壓力增加（包括中國之勞工成本上升）而下降所致。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本公司管理層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評估，而並非根據任何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之任何數字或資料。

本公司正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有關本集團財務資料及表現之詳情將於公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時披露。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藍天威力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施春利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施春利先生、陳偉明先生、洪濤先生、鄭明傑先生及郭錫榮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鍾愛玲女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汕鐸先生、黃彪先生及黃飛達女士。